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臨時研究發展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九十三年一月八日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徐研發長堯輝

紀錄：葉明亮、薛伊安

討論事項：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企劃組

案由：九十三學年度本校增設研究所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復審，排列報部優先順序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台高(一)字第0九二0一八六九三六號函辦理(如附件一)。
- 二、有關九十三學年度新增設研究所案，限原已列入各校九十二年六月底所提報之「九十三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資料內，教育部核復「緩議」之增設研究所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案。依教育部之規定，受理複審之案數各校至多可提三案(包含碩士在職專班)。
- 三、本校原於九十二年六月底提報申請九十三學年度之系所班組案經教育部核定為「緩議」之增設研究所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案有：(一)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二)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三)科技法律研究所、(四)通訊工程研究所、(五)高階行銷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六)國際政治研究所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等六案(各單位資料如附件二)。
- 四、檢附「九十三學年度本校增設研究所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復審案資料表」(如附件三)及教育部有關「配合國家重大政策相關系所暨新設大學增設系所班組案之七項重點」(如附件四)各乙份，請參考。

辦法：經研究發展會議排序後，將排名優先之前三案報部審核。

決議：

- 一、本案經出、列席代表充份發表意見，並由二十五個代表投票(蔡

慶修教授、楊吉斯教授監票）排定本校九十三年度研究所報部優先順序為一、通訊工程研究所，二、科技法律研究所，三、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

二、附帶決議：申請新設研究所如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列於計畫書中之教師員額應移轉至新所。除科技法律研究所外，通訊工程研究所及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均不得再向學校申請增撥員額。

散會：下午三時三十分。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臨時研究發展會議出席人員簽到單

開會時間：九十三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徐研發長堯輝

紀錄：蔡明亮、薛伊安

出席單位及委員：

單位	姓名	簽名	單位	教師代表	簽名
研發處	徐堯輝	徐堯輝	文學院	陳欽忠	陳欽忠
教務處	董崇選	董崇選	文學院	曾宣毅	
學務處	劉正義	劉正義	農資院	楊秋忠	
總務處	林宜清	林宜清	農資院	黃振文	黃振文
秘書室	余文堂	余文堂	農資院	蔡慶修	蔡慶修
文學院	黃秀政	黃秀政	理學院	楊吉斯	楊吉斯
農資院	鄭詩華	鄭詩華	理學院	王輝清	王輝清
理學院	鄭政峰	鄭政峰	工學院	褚炳麟	
工學院	林其璋	林其璋	工學院	王國禎	王國禎
生命科學院	胡念台	胡念台	生科院	許文輝	
獸醫學院	張天傑	張天傑	生科院	林茂森	林茂森
社管學院	陳厚銘	陳厚銘	獸醫學院	黃鴻堅	黃鴻堅
進修推廣部	朱言明	朱言明	獸醫學院	張登欽	
圖書館	范豪英	范豪英	社管學院	王精文	
計資中心	林偉	林偉	社管學院	蔡東杰	蔡東杰
生科中心	葉錫東	葉錫東	體育室暨 師資培育中心	張憲峰	張憲峰
人事室	裘宗川		會計室	劉旭輝	
奈米中心	林寬鋸				

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臨時研究發展會議列席人員簽到單

開會時間：九十三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徐研發長堯輝

紀錄：葉明亮、薛伊安

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姓名		單位	姓名	
校務企劃組	武東星	武東星	創新育成中心	萬鍾汶	
學術發展組	孟孟孝		貴重儀器中心	李茂榮	李茂榮
建教合作組	林瑞文		技術授權中心	余日新	
學生會代表	林昭五				
師資培育中心	李林滄	李林滄			
體育室	張妙瑛	張妙瑛			
電機系	楊谷章	楊谷章			
財法系	高玉泉	高玉泉			
行銷系	李宗儒	李宗儒			
國政所	巨克毅	巨克毅			